

梧州市万秀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梧万发改审批〔2023〕8-1 号

签发人：李卓文

梧州市万秀区发展和改革局

关于调整梧州市万秀区富业大厦周边老旧 街区等 10 个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工 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梧州市万秀区建设局：

你单位报来《关于请求审批梧州市万秀区富业大厦周边老旧街区等 10 个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及相关材料已收悉。该研究报告已经评审单位组织审查通过。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为进一步建设完善我区老旧小区配套基础设施条件，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不断提高人民群众生活水平和质量、共享改革成果，同意建设梧州市万秀区富业大厦周边老旧街区等 10 个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工程。

二、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项目代码：

2302-450403-04-05-482496。

三、项目单位：梧州市万秀区建设局。

四、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主要对街道范围内的 10 个老旧小区中的 114 栋老旧住宅楼进行改造，改造户数为 2823 户进行改造。项目拟分两期建设，具体分期情况如下： 一期建设规模和建设内容：雨污及排水管网设施 472.27m、小区道路 5777.49 m²、照明设施(室外路灯)375 盏“三线”整治(整理飞线，仅包括桥架部分)、楼道修缮、楼道禁系统(仅包括更换单元门)151 幢；广告牌或宣传栏、消防设施(灭火器)1164 组、环卫设施(垃圾分类亭)11 座、拆除私搭乱建、健身器材 20 套、公共晾晒设施、楼房外立面整治、非机动车停车设施、机动车停车设施、围墙改造、绿化美化、公座椅、化粪池等。 二期建设规模和建设内容：雨污及排水管网设施 2500m、小区道路改造 17081.5 m²、环卫设施、拆除私搭乱建、健身和儿童活动设施、小区大门、围墙及平台改造、非机动车停车设施、绿化改造、宣传栏、公共座椅、微型消防站、无障碍扶手、成品值班室、快递架、室外电气、社区服务中心等。

五、建设地址：北环路 12、88、96-1、48-1 号，北二巷 8、15、17 号，北四巷 13、58、59 号，北山路东三巷 29、30 号，建设路法院里 2、4 号，建设路 14 号，东中路东一巷 8 号，大中路 101、103、104、115-118 号，民主路、四坊路、钱鉴路。

六、建设年限：2023 年——2024 年。

七、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项目总投资为 5073.61 万元，因资金来源不同，分期分阶段实施。

一期项目总投资为 2277.86 万元，其中：建筑工程投资为 1858.66 万元，占总投资的 81.60%；工程建设其他费用为 310.73 万元，占总投资的 13.64%；基本预备费为 108.47 万元，占总投资的 4.76%。详见一期估算表。

二期项目总投资为 2795.75 万元，其中：建筑工程投资为 2297.86 万元，占总投资的 82.19%；工程建设其他费用为 364.76 万元，占总投资的 13.05%；基本预备费为 133.13 万元，占总投资的 4.76%。详见二期估算表。

项目建设资金拟通过申请中央财政补助资金和中央预算内资金解决。请据此批复开展下阶段工作。

附件：梧州市万秀区富业大厦周边老旧街区等 10 个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工程招投标核准意见表

梧州市万秀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3 年 10 月 26 日



(此件公开发布)

梧州市万秀区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 2023 年 10 月 26 日印发

自治区发展改革委接收领导干部插手工程建设廉政监督信访举报电话：
0771-2328688；自治区纪委监委驻自治区发展改革委纪检监察组接收领导干部
插手工程建设廉政监督信访举报电话：0771-12388。收信地址：自治区纪委监
委驻自治区发展改革委纪检监察组，邮编：530028。

梧州市发展改革委接收领导干部插手工程建设廉政监督信访举报电话：
0774-3820937；梧州市纪委监委驻市发展改革委纪检监察组接收领导干部插手
工程建设廉政监督信访举报电话：0774-3819079。收信地址：梧州市纪委监委
驻市发展改革委纪检监察组，邮编：543003。

附件

梧州市万秀区富业大厦周边老旧街区等 10 个老旧小区改造
配套基础设施工程（一期）招投标核准意见表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 招标方式	投资估算造价 (万元)	备注
	全部 招标	部分 招标	自行 招标	委托 招标	公开 招标	邀请 招标			
勘察							√	11.15	
方案及 初步设计							√	64.82	
施工图 设计							√	64.82	
建筑安装工程	√			√	√			1858.66	
监理工程							√	40.57	
设备									
重要 材料									
其他									

审批部门核准意见说明：

根据《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国家发改委 2018 年第 16 号令）等文件相关规定，建安工程单项合同估算价在 400 万元人民币以上，须进行公开招标；设备采购单项合同估算价低于 200 万元人民币，不采用公开招标方式采购；勘察、设计、工程监理等服务的采购，单项合同估算价在 100 万元人民币以下，可不采用招标方式。

审批部门盖章
2023 年 10 月 26 日



附件

梧州市万秀区富业大厦周边老旧街区等 10 个老旧小区改造
配套基础设施工程（二期）招投标核准意见表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 招标方式	投资估算造价 (万元)	备注
	全部 招标	部分 招标	自行 招标	委托 招标	公开 招标	邀请 招标			
勘察							√	13.79	
方案及 初步设计							√	78.77	
施工图 设计							√	78.77	
建筑安装 工程	√			√	√			2297.83	
监理工程							√	49.00	
设备									
重要 材料									
其他									

审批部门核准意见说明：

根据《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国家发改委 2018 年第 16 号令）等文件相关规定，建安工程单项合同估算价在 400 万元人民币以上，须进行公开招标；设备采购单项合同估算价低于 200 万元人民币，不采用公开招标方式采购；勘察、设计、工程监理等服务的采购，单项合同估算价在 100 万元人民币以下，可不采用招标方式。

